

# 安全生产风险防控预警信息

2022 年第 275 期（总第 799 期）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19 日

---

## 一、事故信息

9 月 18 日 16 时至 19 日 16 时，生产安全事故统计信息直报系统未接报亡人事故。

## 二、预警信息

### （一）暴雨蓝色预警

四川省气象台 19 日 16 时发布暴雨蓝色预警：19 日 20 时到 20 日 20 时：巴中、达州、南充、广安、遂宁、资阳、内江、自贡、宜宾 9 市的部分地方和泸州市北部、凉山州东北部有暴雨（50-80 毫米），局部有大暴雨（最大 140-180 毫米），最大小时雨强 30-50 毫米。另外，阿坝中部、南部有中到大雨（20-40 毫米）。

### （二）地灾黄色预警

19 日 20 时至 20 日 20 时，广元市旺苍县、苍溪县，巴中市巴州区、恩阳区、南江县、通江县、平昌县，达州市通川区、达川区、万源市、宣汉县、开江县、大竹县、渠县，南充市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南部县、西充县、营山县、仪陇县、蓬安县，

广安市前锋区、华蓥市、岳池县、武胜县、邻水县，遂宁市船山区、安居区、蓬溪县，资阳市安岳县，内江市市中区、东兴区、隆昌市、威远县，自贡市自流井区、大安区、沿滩区、富顺县，宜宾市翠屏区、叙州区、南溪区、屏山县、高县、筠连县，泸州市泸县，雅安市汉源县、石棉县，乐山市沐川县、峨边县、马边县，阿坝州马尔康市、理县、松潘县、金川县、黑水县，甘孜州泸定县、九龙县，凉山州昭觉县、冕宁县、越西县、甘洛县、美姑县、雷波县 发生地质灾害的风险较高（黄色预警）。

### （三）山洪黄色预警

水利厅、省气象局 17 时联合发布山洪灾害黄色预警，19 日 20 时至 20 日 20 时，平昌、通江、万源、宣汉、通川、达川、营山等县（市、区）发生山洪灾害可能性较大（黄色）；南江、巴州、恩阳、仪陇、南部、蓬安、高坪、岳池、武胜、广安、前锋、华蓥、邻水、大竹、渠县、开江、内江市市中区、东兴、隆昌、大安区、沿滩、富顺、南溪、叙州、屏山、翠屏、高县、筠连、泸县、雷波、美姑、越西、甘洛、峨边、马边、沐川、石棉、泸定、马尔康、红原、松潘、黑水、理县、小金、金川等县（市、区）可能发生山洪灾害（蓝色）。

### （四）安全生产预警

**危化预警：**18 日 16 时至 19 日 16 时，四川省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未监测到较大及以上风险预警。

**煤矿预警：**无。

**非煤矿山及工贸预警：**无。

### 三、工作落实

#### （一）安全风险实时调度

**地下矿山方面：**针对今日暴雨蓝色预警，调度自贡、泸州、内江、宜宾、广安、达州、巴中、凉山 8 个涉地下矿山市（州）应急管理局，提醒 8 市（州）做好会商研判，按照“三避让和三个紧急撤离要求”督促辖区相关企业严格落实停产撤人指令。

#### （二）昨日防控措施反馈

《安全生产风险防控预警信息》（2022 年第 274 期）提出的风险防控措施建议，相关市均已反馈落实情况。

**德阳：**经核实，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因操控台调试导致数据离线，现已恢复数据上传。

**乐山：**经查，四川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因主要负责人开展现场检查错过承诺时间。已督促企业认真开展每日风险研判承诺，今日已承诺。

### 四、风险研判

#### （一）危化风险

资阳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今日未开展安全风险研判承诺，存在安全管理风险。

#### （二）煤矿风险

今日暴雨蓝色预警，涉及区域的煤矿企业“雨季三防”工作未落实，未提前研判、实时跟踪矿区范围降水风险，洪水倒灌淹井风险高；暴雨蓝色及以上预警未立即停产撤人，极端天气安排人员下井作业，人员被困风险高；暴雨天气导致非计划性停电，

造成井下通风系统不稳定，局部瓦斯积聚的风险高。

### （三）非煤及工贸风险

受暴雨天气影响，非煤地下矿山可能因防排洪工作落实不到位、未严格落实暴雨天气停产撤人要求等问题隐患导致洪水倒灌、人员被困等事故，露天矿山采场和排土场边坡可能发生坍塌事故，尾矿库可能出现超水位运行情况，安全风险较高。

## 五、工作建议

（一）各市（州）安办认真贯彻落实今日省安委会 2022 年第四次全体成员暨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属地监管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和综合监管责任，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巡查、大检查“回头看”、国庆节前后安全防范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危化方面。资阳市应急管理局提醒辖区未开展安全风险研判承诺的危化企业认真开展每日安全风险研判承诺。

（三）煤矿方面。自贡、泸州、内江、宜宾、广安、达州、巴中、凉山 8 市（州）应急管理局加强与气象部门的应急联动，做好会商研判，及时发布气象预警信息，督促辖区范围内煤矿企业高度重视防汛工作，坚决执行暴雨蓝色及以上预警停产撤人指令，认真落实“雨季三防”制度和各项防治水措施，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暴雨后安全隐患未排除的，严禁下井作业，防范因暴雨引发各类次生灾害。

（四）非煤及工贸方面。一是自贡、泸州、内江、宜宾、广

安、达州、巴中、凉山 8 市（州）应急管理局提醒督促辖区非煤矿山企业高度重视气象预警信息，地下矿山要严格执行暴雨蓝色及以上预警停产撤人指令，露天矿山和排土场要加强雨季“三查”工作，尾矿库企业必须提前放水到最低位，严防暴雨引发次生灾害事故；加强汛期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在岗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巡查制度，发现险情及时处置、及时上报。二是极端天气后矿山企业要全面进行安全检查，消除隐患后方可恢复生产，严禁盲目复工复产。

---

主送：李云泽常务副省长、罗强副省长，滕中平副秘书长、徐志文副秘书长、刘全胜副秘书长，应急厅领导。

分送：各市（州）安委会办公室、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应急厅指挥中心、危化处、基础处、安全协调处、煤管处、煤监处、调统处、宣动处，综合执法监督局。

---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19 日印发